采购合同书

采购方（以下简称甲方）：苏州高新区狮山实验小学校

联系人：桑圣泉

电话：18862300345

服务方（以下简称乙方）：苏州安华锦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梁波

电话：17714096937

根据苏州市政府采购编号 JSZC-320505-RQZB-C2026-0001 采购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和成交通知，甲乙双方就此次成交的“狮山实小保安服务”的购销事宜，签订本合同书。

一、采购内容：狮山实小保安服务

（一）项目概况：

狮山实验小学一共有三个校区，占地面积约 73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63000 平方米。

（二）服务范围：

1、负责校园 24 小时全天候校园安全保卫工作，包括：门卫管理、校园防火、防盗、治安管理，外来人员、车辆管理、夜间安全巡视，车辆（汽车、自行车、电瓶车等）管理等涉及校园安全管理的所有工作，维持校园秩序，维护校园稳定，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确保学校财产安全，无条件配合学校的各种加班和突击工作。

2、其它：按照学校的要求提供贴切的服务，满足采购单位的各种安全方面的需求。

（三）主要服务内容：

1、服务主要内容：

<table>
<tr><th>序号</th><th>校区</th><th>岗位</th><th>数量</th><th>性别</th><th>基本要求</th></tr>
<tr><td>1</td><td>乐星校区</td><td rowspan="3">门卫/监控（主入口和车辆进出通道）</td><td>9 人</td><td rowspan="3">男</td><td rowspan="3">（1）12 小时工作制；初中以上文化程度；
（2）年龄不超过 50 周岁；
（3）所有被聘用的服务人员入职前提供政审材料；
（4）成交单位每年为服务人员组织一次体检。</td></tr>
<tr><td>2</td><td>馨泰校区</td><td>5 人</td></tr>
<tr><td>3</td><td>竹园校区</td><td>6 人</td></tr>
<tr><td colspan="6">合计 20 人，其中乐星校区消控员 4 人，馨泰校区消控员 2 人，竹园校区消控员 3 人，每个校（园）区配备的消控员须具有建（构）筑物消防员资格证或消防设施操作员职业资格证书。</td></tr>
</table>

（1）门卫保安：

1）学校大门 24 小时在岗执勤，重要时间段立岗执勤（重要活动另行安排）；

2）引导校门车流、人流有序；管理门口周边车辆停放，维持校门口交通畅通；

3）对校内车辆进行停车管理，按照指定位置、车头方向及要求排放；

4）接待来访人员并作好联系及来访人员、车辆的登记工作；

5）周界、监控、报警、消防等安保设施进行监管和日常管理，并作好每日记录；熟练操作学校所有技防设施、消防设施，熟悉布防情况，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每天书信、报刊收发，快件邮包的签收；

6）门卫室内部及门前三包责任区内的卫生；学校安排的其它门卫保安事项。

7）工作标准：公共区域秩序井然，绿地景观文明安全，停车场停放有序，门卫严格把关，进出通道安全畅通。技防、消防设备运行正常，来访人员身份确认，保证校园人身和财产的绝对安全。

8）工作时间：保安 A 班：6：50-18：30；B 班：18：30-6：50；

注：项目经理 1 名（在保安队长中任命 1 名），保安队长 3 名（每个校区保安中任命 1 名），人员和作息时间根据学校实际要求调整。

（2）校园内治安巡逻检查：

1）日常巡逻：每天按照指定时间点和路线定时定点安全巡视检查；

2）做好动态的安全保安工作，确保校园秩序正常，确保学校各场所财产安全；处理校园内的突发事件；

3）检查、排除安全隐患，及时纠正、上报安全违规行为；

4）24 小时进行防盗、报警设备布防，出现报警信号应及时到现场查看并做好记录；

5）按照规定线路和规定时间巡视，并做好记录；

（3）消防管理：

1）熟悉了解校园所有消防设施器材，懂防火、灭火知识，能熟练使用灭火器材扑救火灾，每天检查记录校园内公共部位的消防设施，确保完好，绘制消防设施分布图，协助校方做好室外设施的消防设备日常维护（消火栓出水情况、灭火器压力、保洁）；

2）建立消防器材的台帐记录，定期检查器材完好程度和有效期限；经常性开展消防业务培训，制定完善的预案并演练；

3）发生火警，能冷静处置，按预案进行火灾报警、人员疏散、组织扑救、抢救物资等工作。

4）工作标准：懂防火、灭火知识，会使用灭火设备扑救火灾，制定应急预案，能按照应急预案处理突发事件。

（4）突发事件处置：

1）出现突发事件（暴力冲击、失火、踩踏、建筑物倒塌等），在第一时间作出反应，采取初步措施后报警和报告相关部门，制定突发事件、紧急情况处置预案和具体应对措施，所有派驻人员均具备应急处置能力和技能；

2）工作标准：第一时间得到有效处置或控制。

2、人员基本素质要求：

（1）秩序维护从业人员应知法，懂法，守法，依法办事，必须严格遵守保安从业规范，模范遵守校园安全管理规定；

（2）衣冠整洁，统一服装，胸佩工作卡；熟练操作技防设施、设备，具备应急、防暴的处置能力；

（3）保安必须配备通信联络工具（对讲机、手机等）；上岗前后须经过专业培训，了解学校整体布局以及保安要求；

（4）坚守工作岗位，忠于职守，礼貌接待，依法办事，文明执勤；

（5）服从学校管理和指导。

3、其他要求：

（1）乙方和委派人员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学校的规章制度，违者依法必究；

（2）派驻人员应接受学校指导、考核和管理，若不服从，经考核不能胜任或有失职行为的派驻人员，乙方应在三天工作时间内调换人员；

（3）不得在校园内明火操作，不得使用大功率电器，节约用水用电；

（4）学校与派驻人员不发生任何劳动和雇佣关系，派驻人员由乙方自行管理，乙方和派驻人员应遵守安全操作规章制度，若发生人身伤害等工伤事故劳动纠纷，由乙方自负，与学校无关；

（5）学校保卫处负责成交单位日常管理工作的监管、协调、考核；

（6）派驻人员的教育、管理、培训由乙方负责，主动了解学校整体布局以及工作要求；

（7）派驻人员因事、病等原因缺勤，由乙方负责调整补充；

（8）因派驻人员工作失职或失误，造成学校或师生利益损失，乙方要作出相应赔偿，后果严重的要追究法律责任。

4、明细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计/元/年	备注
1	人员综合工资	人	20	3985.00	956400.00	包含节假日加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计/元/年	备注
						班费、高温费等
2	社保费用	人	20	1223.15	293556.00	
3	顾主险+意外险	人	20	80.00	1600.00	
4	其他服装设备耗材费	项	1	11820.00	11820.00	
5	管理费	项	1		37781.94	3%
6	风险及利润	项	1		39040.08	3%
7	税费	项	1		13401.98	税率 1%
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伍万叁仟陆佰元整（￥1353600.00 元）						

二、合同金额：

1、合同价格（大写）人民币壹佰叁拾伍万叁仟陆佰元整（￥1353600.00 元）。费用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人工费、通讯费、交通费、后续服务及相关验收费用、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完成本项目的各项应有费用；甲方不再承担相关费用及因人员辞退、工伤事故等造成的赔偿金。其它为甲方提供服务前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实行一次包干，无论是否计列，将一律视为总报价已包括该项费用。本次预算已经包含乙方人员国家法定节假日的加班费用、高温费，无特殊情况不再另行支付加班费用，乙方人员配备中应考虑周六、日等排班因素。

2、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二、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服务期限：一年。自2026年3月23日起至2027年3月22日。

三、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成交通知书；（2）乙方的响应文件；（3）乙方在响应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4）采购文件及其附件；（5）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付款方式及步骤：

1、付款方式：（1）甲方根据每季度实际产生的费用在季度服务工作完成后七个工作日内付清该季度的费用；（2）甲方支付此项费用外不再承担其它任何费用（包括个人），服务人员的薪金、福利、休假日补贴等由乙方付给，与甲方无关；（3）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或对服务缺陷不予更正，甲方有权另请其他单位更正，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4）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或因乙方责任应由乙方承担的赔偿未完成，甲方有权从服务费中取得补偿。

2、乙方开户行及账户如下：

户名：苏州安华锦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账号：475466189118

开户行：苏州市吴中区甪直镇迎宾路1号

开户行地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甪直支行

3、乙方要求付款时应提供以下资料：（1）合格的发票；（2）其他（若有）；

4、支付方式：银行转账等。

五、质量与验收：

乙方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项目服务工作，甲方将组织对该服务进行确认、验收，如发现与要求不符等问题，应作详细记录，甲方有权要求终止服务，由此造成的各种费用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六、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支付：

（1）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无理由要求终止服务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2）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3）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乙方提供服务，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2、乙方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支付：

（1）乙方不能提供服务的，或服务不到位的，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2）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应与甲方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协商，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提供

七、特别条款：

1.双方签约人为各自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2.本合同系指本文件及其附件中的所有部分；其中采购文件、成交的响应文件、成交单位在采购过程中的澄清、承诺等为本合同不可缺少的必要组成部分。

3.本合同经双方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同时须通过（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网上备案。

4.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招标代理公司执壹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签约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上一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签章：

法人/授权代表：

乙方签章：

法人/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2026 年 3 月 27 日